

**2020 年度龙岩市委文明办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9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2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2020年部门预算经龙岩市第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我单位2020年部门预算说明如下：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龙岩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1. 在中共龙岩市委领导下负责全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的日常事务；负责全市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部署。2. 负责全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年度总结及计划、中长远发展规划、重要专题报告、汇报材料以及市委、市政府领导关于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重要讲话等文稿的起草工作。3. 负责协调、联系市直各有关部门对精神文明建设齐抓共管。4. 负责调研、分析和反映全市精神文明建设的有关情况、新问题；总结、交流、推广全市精神文明建设的经验、做法。5. 组织开展公民思想道德建设活动，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学习宣传，推荐评选全国级、省级、市级道德模范；6. 负责全市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包括：文明城市（县城）、文明村镇、文明行业、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社区、文明家庭、文明旅游区、军警民共建]的组织、指导和管理。7. 组织推荐全国、全省表彰的精神文明创建各类先进；组织评选全市各类精神文明创建先进集体，报市文明委审议，由市委、市政府命名。8. 负责全市未成年

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开展，督促检查全市各部门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情况；总结推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经验；做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宣传工作，组织主题实践活动；推进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指导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工作。9. 指导和推进县、镇、村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组织开展文明实践活动；组织开展全市社会志愿服务活动，开展志愿服务工作的理论研究，对志愿者进行招募、培训、奖励。10. 负责协调实施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常态长效管理机制，组织做好中央文明委对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测评工作。11.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共龙岩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包括：3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中共龙岩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行政机关	11	9
龙岩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中心	事业单位	6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龙岩市文明办主要任务是，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1. 持续深化新思想“大学习”。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党的建设永恒课题、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常抓常新，不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持续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下功夫，推动学习新思想不断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特别要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公民思想道德建设、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中赋予新的内涵，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引领全办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全力推进创建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总评年各项工作。举全市之力，集全民之智，压实责任、压茬推进，持续巩固和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全力抓好2020年总评年创建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守护好“金字招牌”。①**坚持标准不降。**围绕建设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的文明城市目标，健全完善属地管理、点评通报、督查考评、责任追究、考核激励、媒体曝光等长效工作机制，把各项创城指标转化为各部门的常态化工作，实现软件硬件有新提升，确保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创新佳绩。②**决胜总评“国检”。**加大常态化督导和问题整改力度，加大新闻媒体监督作用，推动市、区、街道、社区四级联动，开展全方位梳理、地毯式清查，确保创城所有问题清单7月底前全面整改完成，8月进入巩固提升状态。重点加强车辆乱停乱放、工程运输车辆整

治力度，营造安全畅通有序的交通环境。加大市容市貌、重点区域综合整治。加紧推进场馆及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注重合力创建，构建齐抓共管、常态长效的创建机制。③**抓好申报点、网上材料的审核报送工作**。加强创建点、申报点的现场指导和督查，推进各个申报点的查缺补漏，确保申报点每项测评指标、每个测评点全面达到测评要求。做好网上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严格按照要求对规范文件、实景图片、说明报告、统计表格进行全面细致梳理，确保万无一失，力争网上申报材料总评年不丢分。④**造浓创城浓厚氛围**。利用一切有效形式和载体，开展全方位、广覆盖的创城宣传活动，大力宣传应知应会知识，并普及延伸到基层每个角落，提高市民的知晓率、支持率和参与率，形成“人人参与、人人共创”的良好局面。

3. 坚持价值引领，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以“五大创建”总评考评为抓手，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工作主线，扎实开展各类道德实践活动。①利用一切可利用的宣传载体，开展“讲文明树新风”“图说我们的价值观”公益广告宣传，传播先进文化，引领文明风尚。②深入贯彻落实《龙岩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提升市民文明素养。指导和推动文明县城总评创建。③以全国文明单位示范，推动省、市级文明单位高标准创建，树立单位（行业）文明新风。以乡村振兴为抓手，以环境整治和移风易俗为重点，推进文明村镇创建。以“家庭”为阵地，广泛开展文明家庭评选表彰活动。④以组织开展第三届市

级道德模范评选表扬活动为契机，持续挖掘选树一批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持续发挥我市新闻媒体和龙岩文明网、微信微博等新媒体作用，开设“道德模范、身边好人”专题专栏专版，广泛学习宣传礼遇道德典型，以创新市、县（市、区）级道德模范帮扶机制为重点，如：建立健全“一对一结对帮扶机制”；建立健全公民道德模范联谊会；建立健全先进典型志愿服务协会等，在全社会营造选树、帮扶、礼遇各级道德模范、身边好人，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德行天下的浓厚氛围。⑤以“我们的节日”为主题，持续开展特色节日文化活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⑥用好家风家训馆、道德讲堂、文化讲堂，持续开展家庭文明建设、传承好家风好家训主题活动。

4. 推动移风易俗、志愿服务活动常态化。把开展移风易俗作为全面从严治党 and 推进乡风文明建设的重点，列入文明单位、文明村镇、文明家庭考评的重要内容。定期开展专项督查，教育引导群众革除陈规陋习、倡导厚养薄葬、反对铺张浪费、抵制高价彩礼、摒弃人情债务，倡导现代文明健康生活方式，促进社会风气向上向善向好转变。发挥新闻媒体、新媒体和“e龙岩”随手拍平台舆论监督作用，对陈规陋习典型案例公开曝光，坚决摒弃婚丧喜庆中存在的有违公序良俗、有伤风化等不良陋习，促进社会风气持续好转。持续推动各县（市、区）加强对红白理事会、禁毒禁赌协会、文明促进会等群众性自治组织的指导，通过村民自治引导群众主动参与，实现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

我约束，为推动文明风尚奠定良好基础。发挥各级群团组织、文明单位、大中专院校、志愿者协会、社区义工等志愿服务队伍和注册志愿者的作用，打好学雷锋志愿服务与文明城市创建的“组合拳”，发挥党员志愿者进社区的示范辐射作用。开展文明单位与街道社区结对共建志愿服务活动，用好“创城大妈”和文明交通劝导等志愿服务队伍，深入开展文明宣传、文明交通劝导、扶贫助困等志愿服务，提高市民的综合文明意识。组织人员参加全省志愿服务工作业务骨干培训，发挥先进典型示范作用，推动志愿服务活动常态化开展。

5. 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持续抓好上杭县全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创出品牌、创出特色，形成可学习、可借鉴、可推广的新时代文明实践“上杭经验”。在上杭试点的基础上，推进增面扩点工作，推动第二批全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新罗、武平建设全面推开，健全完善组织架构、人员阵地、活动阵地建设，组建志愿者队伍，盘活整合各种资源，迅速开展活动，推进全区域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深入开展。积极推进长汀、连城、漳平、永定“三乡（镇）带三村”试点工作。市指导组各成员单位进一步组织各县（市、区）对口部门系统梳理现有的基层公共服务资源情况，做好资源统筹整合、优化配置、共享使用，实现上下联动、群策群力、形成合力。适时组织各县（市、区）到上杭县实地考察试点工作，学习借鉴试点经验，推动全市县（市、区）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深入开展。

6. 扎实推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再上新台阶。一是**突出主题**。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持续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深入开展文明校园专题调研督导，重点围绕“六个好”做好文明校园创建工作，推动全市中小学校文明校园创建活动100%覆盖率。二是**规范管理**。做好龙岩市2020年度乡村学校少年宫中央承建校的申报工作。加强对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和使用管理的监督检查，推进乡村学校少年宫“一官一品”建设，提升乡村学校少年宫管理水平。发挥市和县（市、区）两级心理辅导阵地的各项功能作用，扎实开展联动活动，发挥心理人才集聚、设施资源等优势，开展各种心理主题活动，推动未成年人心理辅导教育工作。三是**注重创新**。充分利用我市丰富的红色资源优势，用好“三红精神”（红色土地、红军故乡、红旗不倒）品牌，组织开展革命传统、爱国主义及“传承红色基因，争当新时代好少年”系列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引导广大未成年人铭记历史，传承遗志，感恩生活，努力打造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品牌。

7. 按“一岗双责”落实好机关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穿全年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全过程。定期召开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分析会，以钉钉子精神做细做实党建工作，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转变机关作风，提高

工作效率。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意识形态的领导权、主动权和话语权。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抓好支部换届选举工作，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落实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和“三会一课”制度，打造坚强支部战斗堡垒，不断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为推动龙岩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提供强大精神动力和坚强组织保障。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2020 年预算	支 出	2020 年预算
收入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18.67	一、基本支出	403.67
1、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718.67	1、人员经费	248.93
其中：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一）、工资福利支出	246.72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补助)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21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离退休费（含退职费）	0.54
1、市级基金预算拨款		2、公用经费	154.74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其中：离退休公务费	0.03
三、财政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315.00
四、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五、其他收入			
收 入 总 计	718.67	支 出 总 计	718.67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0 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单位结 余结转 资金	单位其他收 入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小计	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小计	其中：成品油价 格和税费改革 税收返还	其中：上级 财政转移支 付补助	基金预 算拨款 小计	市级基 金预算 拨款	上级财政 转移支付 补助（基 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718.67	718.67	718.67								
410001	中共龙岩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639.03	639.03	639.03								
410002	龙岩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中心	79.64	79.64	79.6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0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
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总计	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小计	其中：小计	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基金预算拨款小计	市级基金预算拨款	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718.67	246.72	2.21	154.74	315.00	718.67	718.67	718.67								
410	中共福建省龙岩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718.67	246.72	2.21	154.74	315.00	718.67	718.67	718.67								

410001	中共龙岩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013105	专项业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410001	中共龙岩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2	10.42				10.42	10.42	10.42							
410001	中共龙岩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00				115.00	115.00	115.00	115.00							
410001	中共龙岩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013101	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6.31	151.89	1.67	132.75		286.31	286.31	286.31							
410001	中共龙岩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7		0.54	0.03		0.57	0.57	0.57							
410001	中共龙岩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4	12.84				12.84	12.84	12.84							
410001	中共龙岩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9	13.89				13.89	13.89	13.89							
410002	龙岩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works 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5	3.55				3.55	3.55	3.55							
410002	龙岩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works 中心	2013150	事业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37	47.41		21.96		69.37	69.37	69.37							
410002	龙岩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works 中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	2.88				2.88	2.88	2.88							
410002	龙岩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works 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4	3.84				3.84	3.84	3.8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18.67	一、基本支出	403.67
1、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718.67	（一）、人员经费	248.93
其中：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 返还		1、工资福利支出	246.72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提前下 达转移支付补助)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支出	2.21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离退休费 (含退职费)	0.54
1、市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用经费	154.74
2、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其中：离退休公务费	0.03
		二、项目支出	315.00
收 入 总 计	718.67	支 出 总 计	718.6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18.67	403.67	31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0.68	355.68	315.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0.68	355.68	315.00
2013101	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6.31	286.31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00		115.00
2013105	专项业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00		200.00
2013150	事业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37	69.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0	18.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0	18.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7	0.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3	17.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39	16.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39	16.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4	12.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5	3.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0	13.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0	13.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0	13.3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18.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6.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403.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6.72
30101	基本工资	62.04
30102	津贴补贴	34.80
30103	奖金	4.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2
30107	绩效工资	12.5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6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7.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74
30207	邮电费	2.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0
30228	工会经费	4.28
30229	福利费	0.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1
30302	退休费	0.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7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2.90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00
2、公务接待费	2.9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 车辆运行维护费	0.00
(2) 车辆运行购置费	0.00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龙岩市文明办收入预算为718.67万元，比上年增加6.69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入费用。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18.67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718.67万元，比上年增加6.69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46.7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21万元，公用支出154.74万元，项目支出31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18.67万元，比上年增加6.69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入费用，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286.3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日常公用支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115万元。主要用于文明城市创建，文明创建宣传活动开展支出。

（三）专项业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200万元。主要用于创城常态长效机制支出。

（四）事业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69.37万元。主要用于未成中心在职人员工资、日常公用支出。

（五）行政单位离退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57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过节支出。

（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73万元。主要用于根据国家规定标准缴纳在职人员社会保险等方面的支出。

（七）行政单位医疗（卫生健康支出）12.84万元。主要用于根据国家规定标准缴纳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等方面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医疗（卫生健康支出）3.55万元。主要用于根据国家规定标准缴纳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等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公积金（住房保障支出）13.3万元。主要用于根据国家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方面的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3.6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8.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54.74 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2.9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文明办及兄弟省市来岩重大调研及文明创建和志愿服务等方面的接待活动支出。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0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龙岩市委文明办共设置2个项目绩效目标，分别是文明创建经费和创城常态长效机制经费，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315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0年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2020年无此表格内容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产出	2020年无此表格内容	2020年无此表格内容
	效益		
	满意度		

2.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立项项目名称	文明创建经费					
项目分类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门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存续类型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王德堂	联系电话	2999386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加强全市精神文明建设和宣传，提高全市文明创建工作水平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岩委办发[2019]7号（中共龙岩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龙岩市委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部署全市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加强全市精神文明建设和宣传，提高全市文明创建工作水平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15.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5.0				
	基金预算拨款：	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				
	结余结转资金：	0.0				
	存量资金：	0.0				
	其他：	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提高各类文明创建工作水平，提高全市市民文明素质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	数量目标	文明宣传信息报道稿件数量	龙岩文明网当年发布文明宣传信息稿件不少于2000篇	>=0篇	>=2000.00篇
			组织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次数	组织开展我们的节日、道德模范评选、广场舞大赛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不少于4次	>=0次	>=4.00次
			全年推荐身边好人人数	全年推荐身边好人人数不少于30人	>=0人	>=30.00人

			扶贫下乡入户次数	实际脱贫攻坚下乡入户次数	=0 次	=4.00 次	
			刊播公益广告道路条数	全年刊播公益广告道路不少于30 条	>=0 条	>=30.00 条	
		质量目标	投稿采纳率	采纳率=上稿量/投稿量×100%	>=0%	>=50.00%	
			入选率	入选率=入选省级身边好人人数/推荐身边好人人数×100%	>=0%	>=5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到位资金金额/年初预算资金金额×100%	>=0%	>=100.00%	
			活动按期开展完成率	完成率=按期开展的活动次数/全年计划活动次数×100%	>=0%	>=100.00%	
		成本目标	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计算方法: 预算拨付实际额/预算批复额*100%。	>=0%	>=90.00%	
			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 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0%	>=90.00%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政府采购资金节约率	采购资金节约率=(预算采购金额-实际采购金额)/预算采购金额×100%	>=0%	>=5.00%
			社会效益目标	文明创建受益人数	实际文明创建受益人数	>=0 万人	>=100.00 万人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居民满意度	计算方法: (居民满意及比较满意/参加调查的人数)*100%	>=0%	>=90.00%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 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 X100%	>0%	>90.00%
		备注					

2020 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立项项目名称	创城常态长效机制经费					
项目分类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门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存续类型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王德堂	联系电话	2999387	
项目起止时间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概况	保留“第五届全国文明城市”称号，创建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建立健全文明城市建设常态长效机制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岩委发[2017]21 号（中共龙岩市委 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健全文明城市建设常态长效机制若干意见》的通知）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压实属地责任，推进基层行动及群众参与常态化；补齐民生短板，推进基础设施提升常态化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2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			
	结余结转资金:		0.0			
	存量资金:		0.0			
	其他:		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做好 7 个街道文明城市建设工作，全面巩固和拓展文明城市建设成果，加快建设文明美丽龙岩，树立城市形象，提升城市品位，增强市民获得感。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	数量目标	街道数量	文明城市创建覆盖街道数量	=7.00 个	=7.00 个
			乡镇数量	文明城市创建覆盖乡镇数量	=4.00 个	=4.00 个
			奖励名次数量	中心城区街巷长制度考评	=3.00 名	=3.00 名

		创城督查整改文件期数	创城办下发督查整改文件数量不少于 52 期	≥26.00 期	≥52.00 期	
		创城会议次数	召开创城迎检会及创城业务知识培训会议次数	≥2.00 次	≥4.00 次	
		督查次数	开展创城实地督查次数	≥6.00 次	≥12.00 次	
	质量目标	反馈率	督查整改反馈率=反馈整改问题个数/督查整改发现问题个数×100%	≥70.00%	≥70.00%	
		创城完成情况	符合创城标准,按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测评标准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80.00%	≥80.00%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资金到位及时率=实际到位资金金额/年初预算资金金额×100%	≥0%	≥100.00%	
	成本目标	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计算方法: 预算拨付实际额/预算批复额*100%。	≥0%	≥100.00%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0%	≥100.00%	
	效益	社会效益目标	创城受益人数	实际创城受益人数	≥100.00 万人	≥100.00 万人
		可持续影响目标	投入产出率	计算方法: 产出的成果÷投入的总数 X100%	≥80.00%	≥80.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居民满意度	计算方法: (居民满意及比较满意/参加调查的人数)*100%	≥95.00%	≥95.00%
			公众满意度	计算方法: (居民满意及较满意/参加调查人数)*100%	=90.00%	=90.00%
备注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龙岩市委文明办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2.7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11.15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门业务费为保运转业务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龙岩市文明办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0万元，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底，我办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

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资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